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反腐敗行為守則

第一章 目的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中國海外發展」、「公司」或「我們」）秉承“客戶為本、品質保障、價值創造”的核心價值觀，全體員工在與合作單位、業務關聯單位等第三方的合作與溝通過程中恪守共同核心價值，遵守商業道德原則，建立互利共贏的合作基礎的同時，保障員工、客戶及合作夥伴的共同利益。

本守則旨在規範員工從業行為，全體員工及與中國海外發展進行商業行為的實體和個人都應遵守和維護公司在反賄賂和反腐敗方面的守則，樹立廉潔從業的良好風氣，保持良好誠信的企業形象。若本守則內涵蓋的若干內容涉及其他公司內部管理辦法，則以兩者當中更詳細的規定為準。

第二章 適用範圍

本守則適用於中國海外發展及旗下之附屬、地區及專案公司與各業務所在地之合作單位，範圍涵蓋為公司提供物料、物資及服務的供應商、分包商及物業管理公司。

第三章 行為規範

公司遵守國家《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等法律法規，並且貫徹執行中國海外發展《員工收受禮品禮金管理指引》《廉政談話管理指引》《員工個人利益衝突申報及廉政檔案管理指引》，與所有合作商簽訂《廉潔協議書》，按照《供應商行為守則》承諾在有關公平競爭、反洗錢、反賄賂和反腐敗的法律框架下開展業務。

第一條 公司對任何形式的腐敗行為採取零容忍的原則，建立制度和約束機制，預



防腐敗行為的發生。所有員工承諾遵守反腐敗行為準則及商業活動的反腐敗法律法規，不參與任何腐敗行為。同時，將公司反腐敗的零容忍守則傳達到商業合作夥伴，避免與已知或涉嫌腐敗行為的人員及公司進行業務往來。

第二條 本守則所指的賄賂包括提供、承諾、給予、接受或索取賄賂，是指對非法、不道德、背信或任何不當的行為給予的經濟或其他引誘或獎勵。賄賂的形式可以是金錢、禮品、貸款、費用、款待、服務、折扣、授予合同、或任何其他便利及好處。

第三條 員工必須公平對待客戶和其他商業合作夥伴，遵守關於商務接待和差旅費用的相關規定，不得向商業合作夥伴支付賄賂及回扣，不得索取或接受賄賂及回扣。不得支付行政機關單位任何形式的疏通費。若因特殊情況接受禮品禮金後，應按照公司規定及時申報上繳。不論是在中國香港、中國大陸或其他地區，禁止一切形式的政治捐獻，也不會向政治團體或個別從政人士作出任何捐款。

第四條 公司實行特殊關係回避原則，任何員工不得利用個人職權干涉直系親屬的人事安排，員工親屬擔任領導或負主要責任的單位與公司發生業務往來時，員工應主動申報，並回避相關事務。

第五條 公司與客戶、合作單位或其他潛在業務夥伴續約或建立新的合約關係前，採取適當措施識別及核實其身份，在必要情況下對其是否進行洗錢及非法資金籌集予以風險評估。

第六條 培訓

(一) 公司董事及雇員應遵守本守則規定及公司其他相關守則、程式及內部監控規定，作為公司致力解決及防止腐敗及賄賂行為的一部分。

(二) 公司為全體員工和合作單位定期提供反腐敗及反賄賂培訓，包括警示教育、廉潔宣貫、新入職員工培訓、案例通報警示、監獄參觀等，提升員工及供應商的反貪腐



意識。

第七條 對第三方的合規要求管理

本守則所指的第三方包括合作夥伴、關聯公司、承包商和供應商等。中國海外發展與第三方開展的合作應真實、合法，並按照《供應商行為守則》要求對第三方進行合規管理。

第四章 監察、處置與溝通

公司員工違反本守則的行為都將被視為失職失責行為，可能導致包括解除勞動關係在內的處置措施。如該行為同時違反國家法律的規定，公司員工將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公司向所有利益相關方開放來信、電郵、來訪等舉報渠道。若發現公司員工違反本守則，任何人士可參考本守則提供的聯絡資料，向監察部舉報。視舉報個案的性質，監察部將協調或轉介相關部門跟進調查。公司對調查資料嚴格保密，控制在公司內部的知悉範圍，以保障調查獨立性及舉報人權益。舉報人保護與不報復政策可參見《企業行為守則》。

公司期望第三方合作夥伴與公司自身所遵循的企業行為標準價值一致。公司另外設有其他供不同外部利益相關方的準則和指引，公司員工有責任將相關訊息向有關單位發放並加以溝通宣導，致力與合作夥伴建立目標一致，互利共贏的合作基礎。

第五章 聯絡資料

如對守則有任何疑問，或欲舉報懷疑違規個案，請與監察部聯繫。

電話：0755-8282 6679（舉報熱線為 7 天 24 小時運作）

電郵：jbcohl@cohl.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區粵海創業路 1688 號中國海外大廈 21 層



第六章 公司相關政策

有關本守則內提及的原則，公司員工應同時參考以下公司內部規章制度，以瞭解更詳細指引與要求：

《人員任用管理辦法》

《紀檢監察案件處置工作指引》

《員工收受禮品禮金管理指引》

《廉政談話管理指引》

《員工個人利益衝突申報及廉政檔案管理指引》

《廉潔協議書》

《企業行為守則》

《員工行為守則》

《負責任銷售守則》

《供應商行為守則》